草业与环境科学学院关于开展推荐2019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新疆农业大学《关于开展推荐2019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现制定草业与环境科学学院2019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生）工作实施细则。

**一、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张博

成员：孙宗玖、葛倚汀、贾宏涛、盛建东、井长青、张树振、胡桂清、赵红梅、张文太、张青青、武红旗、张丽英、梁伊、宋智芳。

职责：负责制定学院推荐工作细则，组织开展推免生推荐及接收工作。

**二、推荐范围**

推免生为我院2019届应届毕业生（不含专升本、第二学士学位、独立学院学生）。

**三、推荐条件**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维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遵纪守法，社会责任感强，身心健康。

（二）勤奋学习，刻苦钻研，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和专业实践能力。诚实守信，学风端正，品行表现优良，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三）有较好的科研潜力，学术研究兴趣浓厚。

（四）符合以下条件：

1.被推荐者本科前三学年平均学分绩点应排在全年级相同专业学生的前35％范围内（民考民学生排名时不含预科阶段成绩），统计学分绩点时统计必修课、专业任选、专业限选、实践环节这4部分。

2.被推荐的汉族学生英语水平应达到国家大学英语六级考试425分以上（含425分）；被推荐的少数民族学生（符合自治区少数民族照顾政策的）英语水平应达到国家大学英语四级考试425分以上（含425分），被推荐的少数民族学生中民考民的学生汉语水平须通过MHK考试,成绩达到三级甲等以上。

（五）申请“破格”推荐免试的学生，须符合**推荐条件中（一）（二）（三）规定**，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2或者满足条件3或条件4其中之一。

1.被推荐者本科前三学年平均学分绩点应排在全年级相同专业学生的前30％范围内（民考民学生排名时不含预科阶段成绩），统计学分绩点时统计必修课、专业任选、专业限选、实践环节这4部分。

2.被推荐的汉族学生英语水平应达到国家大学英语四级考试425分以上（含425分）或大学英语平均成绩80分以上；被推荐的少数民族学生（符合自治区少数民族照顾政策的）英语水平应达到国家大学英语四级考试350分以上（含350分），被推荐的少数民族学生中民考民的学生汉语水平须通过MHK考试,成绩达到三级甲等以上。

3.学术兴趣浓厚，具有特别突出的学术专长或科研潜质的学生，经两名以上本专业教授联名推荐且通过校级评审，可不受英语及学习成绩排名限制。学生有关说明、支撑材料和推荐书须在学校和学院官方网站上进行公示。

4.其他经学校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审定，认为适合推免的情况。

申请“破格”免试的，须经两名副高以上本专业教师联名推荐，推荐书须推荐教师签名，学院进行公示。

（六）专项推免

我院将根据学校相关文件开展“研究生支教团”、“推免生担任辅导员”推免专项计划。推免条件及要求详见《新疆农业大学选聘推免生担任辅导员工作实施方案》。

**四、推免生名额**

推免名额不区分学术学位和专业学位。依据2019届应届毕业生人数，学院推免生名额9人（其中少数民族3名），7个毕业班（教学班）每个班一个名额（见附件1）。总名额中包括奖励给自治区高峰学科的3个名额。班级和专业内名额分配，以平均学分绩点为主，并兼顾民汉比例。

**五、推荐工作要求及时间安排**

**（一）推免实施细则的制定**

9月19日，组建推免研究生工作小组，制定学院推免工作实施细则，并在学院网站和全国推免生管理服务系统（http://yz.chsi.com.cn/tm/）中公布，并报研招办备案。

**（二）组织报名**

9月19日-9月21日，学院组织符合推荐条件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填写《2019年推免生申请及审核表》《新疆农业大学2019年推免生破格申请及审核表》（附件2或附件3）。

**（三）申请材料的递交及申请资格初查**

1.代表学术水平与专业能力的论文、证书以及获奖证书等；

2.英语、汉语等级证书（或成绩单）；

3.身份证和学生证；

4.打印的教育部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生成的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5．其他申请及证明材料。

学院对以上材料进行审核，原件归还本人，复印件留存。

**（四）学院对申请人的资格及条件进行审核**

学院须统一为推免生提供经教务处审核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前三学年学习成绩单（一式两份），并根据申请人前三年平均学分绩点（以教务处成绩系统为准）和本通知中“推荐条件”对申请人进行综合测评，依据综合测评结果填写《新疆农业大学2019年推免生资格审核汇总表》（附件4，一式两份）以学院为单位统一送教务处、学生处审核、盖章,一份由学院留存，一份交研招办备案。

**（五）参加专项推免的研究生还要按照专项推免文件要求，提供相应材料。**

**（六）公示拟推免名单**

9月20日，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将本学院推免生名单在本单位网站上进行公示。 9月23日后学校将推荐学生名单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10个工作日。公示期内任何单位和个人可以书面形式（实名）向学校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反映公示推免生存在的问题，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对反映问题进行调查，并报学校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审定。

**六、接收与信息公开**

9月28日-10月25日为推免生的接收阶段。获得推免生资格的申请人登陆全国推免生管理服务系统（http://yz.chsi.com.cn/tm/）完成网上报名、网上缴费、填报志愿、确认复试通知和待录取通知等环节。我校接收推免生及复试工作按照《关于做好接收2019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的通知》、《关于做好新疆农业大学2019年推免生复试工作的通知》要求进行，并按《2019年推免生工作日程安排表》（附件5）规定的时间开展相关工作。

学院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推免服务系统”向推免生发送复试通知、待录取通知等，并对考生接收情况进行核实。

接收专项推免生不占用导师当年招生计划。

**七、其它工作**

1.严格遵守教育部36号令《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自觉维护招生考试纪律。

2.涉及公示内容的必须依照公示要求，在学院官方网站进行公示，并按照“谁公开、谁把关，谁公开、谁解释”的原则，做好解释说明工作。咨询及申述部门：学院研究生办 联系电话：0991-8766838

附件：1.2019年各学院各班级推荐免试生名额分配表

2.2019年推免生申请及审核表

3.2019年推免生资格审核汇总表

4.2019年推免生工作日程安排表

新疆农业大学草业与环境科学学院

2018年9月19日

**附件1：**

|  |
| --- |
| 新疆农业大学草业与环境科学学院2019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各班级推荐名额分配表 |
| **序号** | **班级** | **总人数** | **推荐名额（少民计划）** | **备注** |
| 1 | 草业152 | 36 | 1 |  |
| 2 | 草业141 | 33 | 1 |  |
| 3 | 农资152 | 25 | 1 |  |
| 4 | 农资141 | 40 | 1 |  |
| 5 | 农资151 | 47 | 1 |  |
| 6 | 环科152 | 33 | 1 |  |
| 7 | 地形152 | 40 | 1 |  |
| 8 | 全院所有应届毕业生 | 254 | 2 | 报考自治区高峰学科者 |
| **合计:** | **-** | 9 |  |
|  |
|  |

**附件2**

|  |
| --- |
| **新疆农业大学2019年推免生申请及审核表** |
| **申请人情况** | 本科学号 |  | 姓名 |  | 性别 |  | 族别 |  | 一寸免冠照片（可插入电子照片） |
| 身份证号 |  | 政治面貌 |  |
| 所在学院 |  | 专业 |  | 班级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电话 |  | E-mail地址 |  |
| 拟报考学校 |  | 申请专项计划 | ○参选支教团○参选辅导员○参选少民特培 |
| **何时受过****何种奖励** |  |
| **何时受过何种处分** |  |
| **参加过哪些科研工作，有何学术论文或著（译）作** |  |
| **申请人签字** | 考生承诺：我保证申请表内容的真实性，并承诺按照教育部有关推荐免试的相关规定，在被推荐为免试生后不再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统考。若填写内容失实和违反规定，本人将承担全部责任。签 名：年 月 日  |
| 被推荐学生所在专业同年级人数 | 被推荐学生在本专业所有学生中综合测评名次 |
|  |  |
| 前三年平均学分绩点（以教务处成绩系统数据为准） |  | 有无重考科目（不含专业任选课、公共选修课） |  |
| 英语语种 |  | 级别 |  | 成绩 |  | MHK成绩（民考民同学填写） |  |
| 有无考试违纪记录 |  |
| **班主任意见** | 班主任签字： 年 月 日  |
| **申请人所在学院意见** | 学生所在学院意见 院系推免生工作小组组长签字（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
| 附件3**新疆农业大学2019年推免生破格申请及审核表** |
| **申请人情况** | 本科学号 |  | 姓名 |  | 性别 |  | 族别 |  | 一寸免冠照片（可插入电子照片） |
| 身份证号 |  | 政治面貌 |  |
| 所在学院 |  | 专业 |  | 班级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电话 |  | E-mail地址 |  |
| 接收学校 | 新疆农业大学 | 申请专项计划 | ○破格申请 | 专项计划，拟报考学校为“新疆农业大学”，不能填报其他招生单位。 |
| **破格申请理由** |  |
| **何时受过****何种奖励** |  |
| **何时受过****何种处分** |  |
| **参加过哪些科研工作，有何学术论文或著（译）作** |  |
| **申请人签字** | 考生承诺：我保证申请表内容的真实性，并信守承诺，在被推荐为免试生后不再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统考。若填写内容失实和违反规定，本人将承担全部责任。签 名：年 月 日  |
| 被推荐学生所在专业同年级人数 | 被推荐学生在本专业所有学生中综合测评名次 |
|  |  |
| 前三年平均学分绩点（以教务处成绩系统数据为准） |  | 有无重考科目（不含专业任选课、公共选修课） |  |
| 外语语种 |  | 级别 |  | 成绩 |  | MHK成绩（民考民同学填写） |  |
| 有无考试违纪记录 |  |
| **班主任意见** | 班主任签字： 年 月 日  |
| **申请人所在学院意见** | 学生所在学院意见 院系推免生工作小组组长签字（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4** |  |  |  |  |  |  |  |  |  |  |  |  |  |  |  |
| **新疆农业大学2019年推免生资格审核汇总表** |
| 推荐学院： 推免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签名(盖章)： |
| 序号 | 本科学号 | 姓名 | 性别 | 族别 | 所学专业 | 所在班级 | 拟报考学校 | 是否受过处分 | 　 | 本专业**综合**测评排名 | 参加专项计划（具体名称） | 备注 |
| CET | MHK成绩 | 前三年学分绩点 | 是否有考试违纪情况 |
| 成绩 | 通过级别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英语过级及学习情况由教务处审核。** |  |  | **2. 受处分情况由学生处审核。** |
| 　 |  |  |  |  |  |  |  |  |  |  |  |  |  |  |  | 　 |
| **教务处负责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  |  | **学生处负责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

**新疆农业大学2019年推免生工作日程安排表**

**附件5**

|  |  |  |
| --- | --- | --- |
| **时 间** | **内 容** | **负责人** |
| 9月12日 | 预通知有关事宜 | 学院研工办 |
| 9月18日-9月21日 | 1.学院向研究生处报送遴选工作小组名单2.安排学生填写《新疆农业大学2019年推免生申请及审核表》，进行资格审查和遴选工作3.学院对获得推荐资格的学生名单进行公示（公示期：3天） | 学院研工办 |
| 9月23日 | 1.学院向研究生处报送获得推荐资格的学生申请材料及《新疆农业大学2019年推免生资格审核汇总表》2.研究生处对获得推荐资格的学生名单进行公示（公示期：10个工作日）  | 学院研工办 |
| 9月23日前 | 将获得推荐资格的学生名单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推免服务系统”报送自治区和教育部审核、备案 | 研究生处 |
| 9月28日-10月20日 | 1. 各学院组织生源进行接收推免生复试工作，学院审核材料2. 复试前，学院向研究生处报送复试工作安排3.推免生须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推免服务系统”完成网上报名、网上缴费、填报志愿、接到电子通知书后，确认复试通知和待录取通知等环节4.学院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推免服务系统”完成向推免生发送复试通知、待录取通知等环节 | 考生、学院研工办 |
| 10月11日(暂定) | 由各学院通知学生体检要求空腹，地点：校医院 | 学院研工办 |
| 10月20日 | 学院向研究生处报送复试结果，公示接收推免生名单 | 学院研工办 |
| 10月25日后 | 确定录取推免生名单（公示10天），上报省级招办 | 研究生处 |